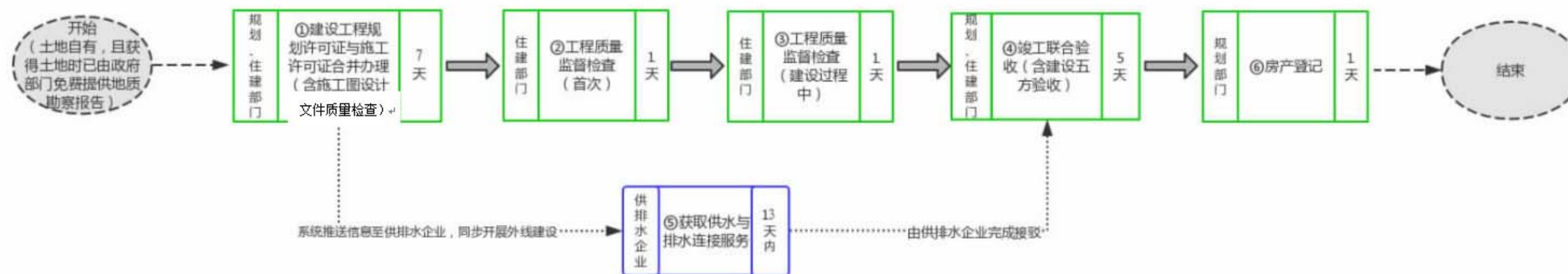


越秀区 2500 平方米以下的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办理流程图



【备注】

1. 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是指：私（民）营、外商和港澳台企业投资或投资占主导的，宗地内单体建筑面积小于2500平方米、建筑高度不大于24米，年综合能耗1000吨标准煤以下，功能单一、技术要求简单的新建普通仓库和厂房，且不生产、储存、使用易燃、易爆、有毒、有害物品或危险品。
2. 此类项目不要求强制外部监理，企业可通过内部监理控制工程质量，如需聘请外部监理可在申报施工许可证时一并提出，由住建部门通过购买服务方式确定外部监理并支付有关费用。

图例：



政府部门事项

企业事项